

证券代码：870023

证券简称：赛康智能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否

如是，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：是 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其他

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。由于公司注册、经营地均在四川省成都市，属于新冠肺炎疫情较为严重地区，对本地及外来人员实施严格管控措施，会计师实际进场工作日期较计划进场工作日期有较大的延迟。另外，审计项目组需对主要客户及供应商进行函证，确认其与公司往来款余额、公司向其年度销售（或采购）金额，部分客户及供应商受疫情影响无法进行回函确认，审计项目组无法按期完成函证工作。因此，公司 2019 年财务审计工作无法按期完成。目前审计项目组已开展现场审计工作，已完成主要工作包括编制审计计划、执行主要资产的监盘工作、进行内控了解及测试等审计程序。但因受疫情影响，无法按期完成函证工作，该审计程序涉及财务报表重要会计科目，包括应收账款、预收款项、应付账款、预付款项、营业收入、存货等。公司已安排财务、销售、人事、生产、仓储等相关部门全力配合现场审计工作。同时，对于影响较大的会计科目，在不影响审计质量的前提下，考虑各种替代方案的可行性，例如电话、视频访谈等。

为确保信息披露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，提高年报披露工作质量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将延期披露，预计披露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9 日。

(三)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是 否

(四)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2020年5月29日

(五) 应对措施

公司将积极做好配合支持工作，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所需的相关资料和凭证，同时敦促会计师事务所在保证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提高工作效率，努力促使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尽快完成审计，并做到真实、准确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公司如未能在2020年4月30日前（含4月30日）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的风险；若未能于2020年6月30日前（含6月30日）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- 1、联系人：沈宇；
- 2、地址：中国（四川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10栋13楼5号；
- 3、电话：028-85158894；
- 4、邮箱：sheny@scominfo.com。

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7日